

英商渣打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令，金管銀(一)字第 09800013520 號令規定，揭露本分行自設立以來，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同一客戶逾期債權已轉銷呆帳者，累計轉銷呆帳金額超過新台幣五千萬元，或貸放後半年內發生逾期累計轉銷呆帳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元以上之呆帳資料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戶名	轉銷呆帳金額
無	無	無

聲明：為避免本資料遭他人不當利用，第三人應避免同名同姓之誤用，若任意臆測，致侵害他人名譽者，自負法律責任。

聯絡窗口：余 德 賢

電 話：(02) 6602-7720